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6)第 1845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 对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

春秋航空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 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春秋航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春秋航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6)第 1845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我们认为,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春秋航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春秋航空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增资发行股份之目的而向其报送申请文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6 年 8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
蒋颂祎



注册会计师
刘玉玉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4】1329 号文《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1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81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1,369,800 元后，募集股款共计人民币 1,754,630,2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验字(2015)第 50 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分别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及保荐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或“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31001560020371820000	444,000,000	157,1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001229429006771748	443,000,000	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01522917050043004	443,000,000	120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7315710182600011212	440,625,000	172,276
合计		1,770,625,000	329,665

注：专项账户初始存放金额共计人民币 1,770,625,000 元在扣除本公司 A 股首次公开发行承销保荐费以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5,994,800 元后，净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4,630,200 元。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续)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续)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余额计人民币 329,665 元，为本公司于专项账户中收到但尚未使用的银行利息。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次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 前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2 月 9 日止，本公司已对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人民币 1,969,198,614 元。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2,511,953 元置换已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42,511,953 元。就此事项保荐人和普华永道分别出具了《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和《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2 月 9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5)第 0138 号)，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亦均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异见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其中：承诺投资项目“购置 3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实际投资人民币 122,261,953 元，尚未使用投资金额人民币 177,738,047 元，主要原因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有 1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处于建设阶段，并且已购置的 2 台 A320 飞机模拟机实际采购价格低于预算价格。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六)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人民币 187,488,047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就此事项保荐人出具了《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已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公告。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88,504,121 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所产生的累计利息人民币 1,016,074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就此事项保荐人出具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将前述资金中的人民币 9,750,000 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用于第三台模拟机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已经及时将上述资金的归还及使用情况通知了保荐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扣除以上已归还资金的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尚未收回。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78,067,712 元，包括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77,738,047 元以及利息收入人民币 329,665 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0.15%。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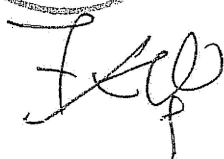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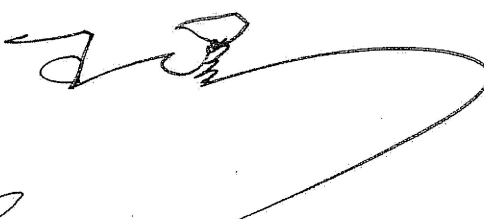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了对照，不存在差异。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6年8月22日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754,630,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76,892,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期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1,567,142,15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1,576,892,15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购置不超过 9 架空客 A320 飞机	购置不超过 9 架空客 A320 飞机	1,330,000,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	不适用
2	购置 3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	购置 3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	300,000,000	300,000,000	122,261,953	300,000,000	300,000,000	122,261,953	(177,738,047)	2 台模拟机已分别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投入使用，第 3 台预计 2017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注)	124,630,200	124,630,200	124,630,200	124,630,200	124,630,200	124,630,200	-	不适用
	合计		1,754,630,200	1,754,630,200	1,576,892,153	1,754,630,200	1,754,630,200	1,576,892,153	(177,738,047)	

注：如“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的(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说明”所述，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入金额外，本公司募投项目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77,738,047 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资项目累积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年均数)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营业收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	购置不超过 9 架空客 A320 飞机	93.15%	引进每架飞机带来的年均营业收入约为 1.8 亿元	1,154,922,914	1,460,828,205	1,466,540,224	4,082,291,343	是(注)
2	购置 3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	不适用	不适用	-	-	46,894,227	46,894,227	不适用
3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承诺效益“引进每架飞机带来的年均营业收入约为 1.8 亿元”系 2011 年按当时航油价格水平测算，2013 年以来航油水平逐年下降带动航空票价折扣提高，每架飞机营业收入也随之下降，以 2011 年航油价格水平为基准调整单机营业收入后，2013 年至 2015 年均达到承诺效益标准。